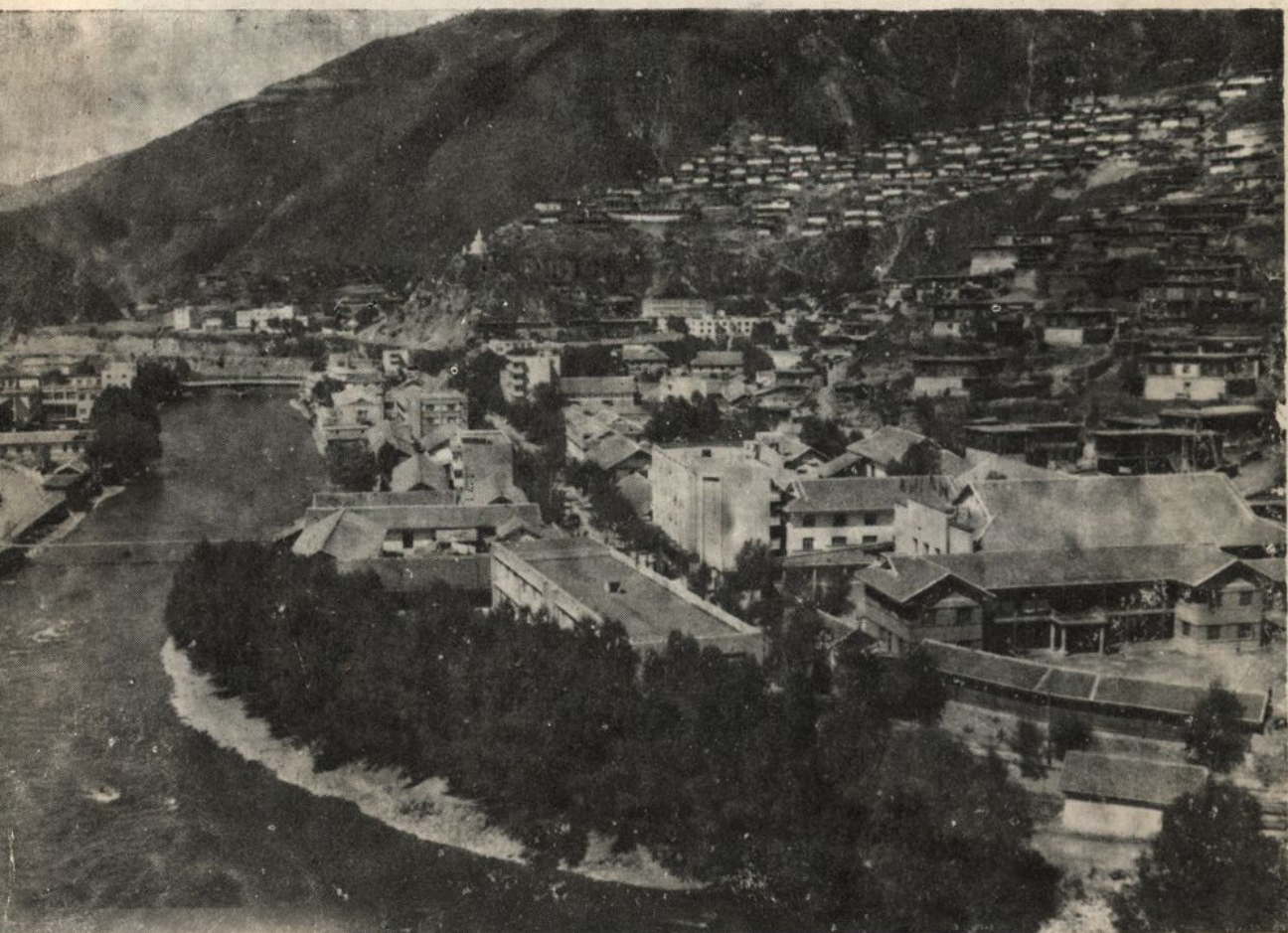


白玉县商业志



白玉县商业局编印

一九八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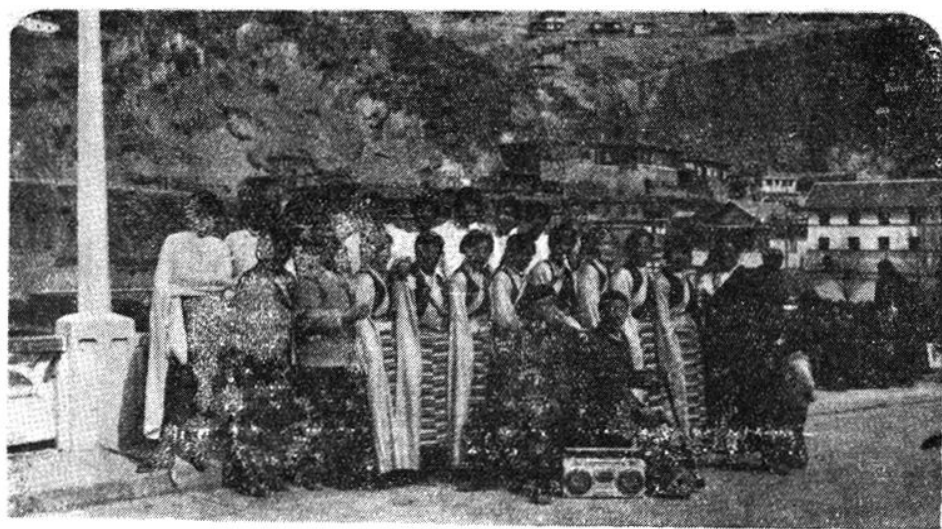


开拓前进结硕果，深化改革树新风。

以上为一九八七年、一九八八年全县商业受到甘孜州委、州政府表彰的锦旗。



纵情歌颂伟大的党，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
一九九〇年春节，商业职工在全县歌咏比赛中获大合唱一等奖。



工作同甘苦，藏汉手足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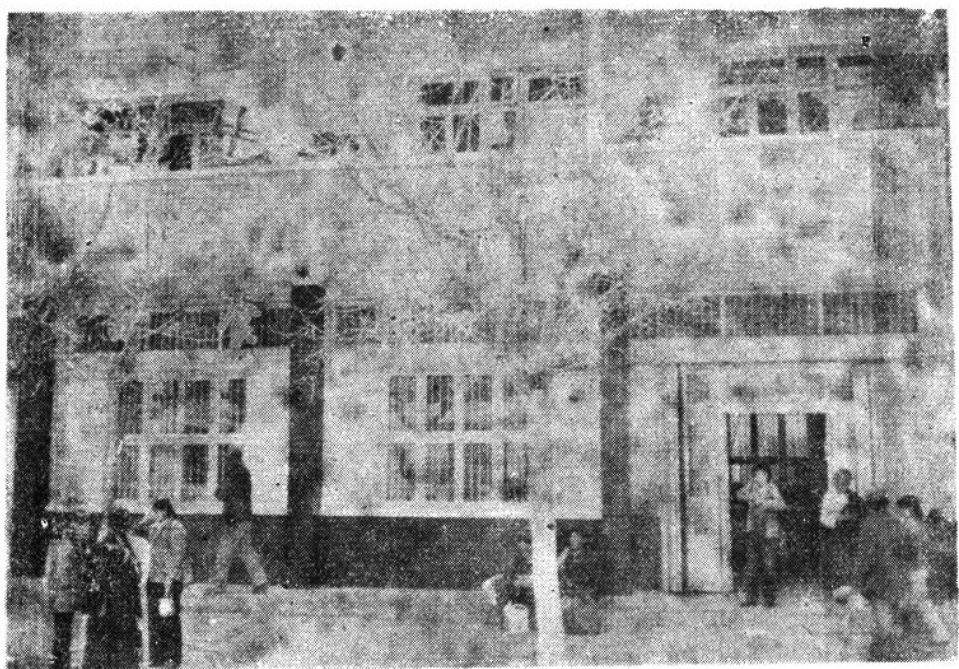
以上两图为藏汉族职工都穿上藏民族盛装同台演出后的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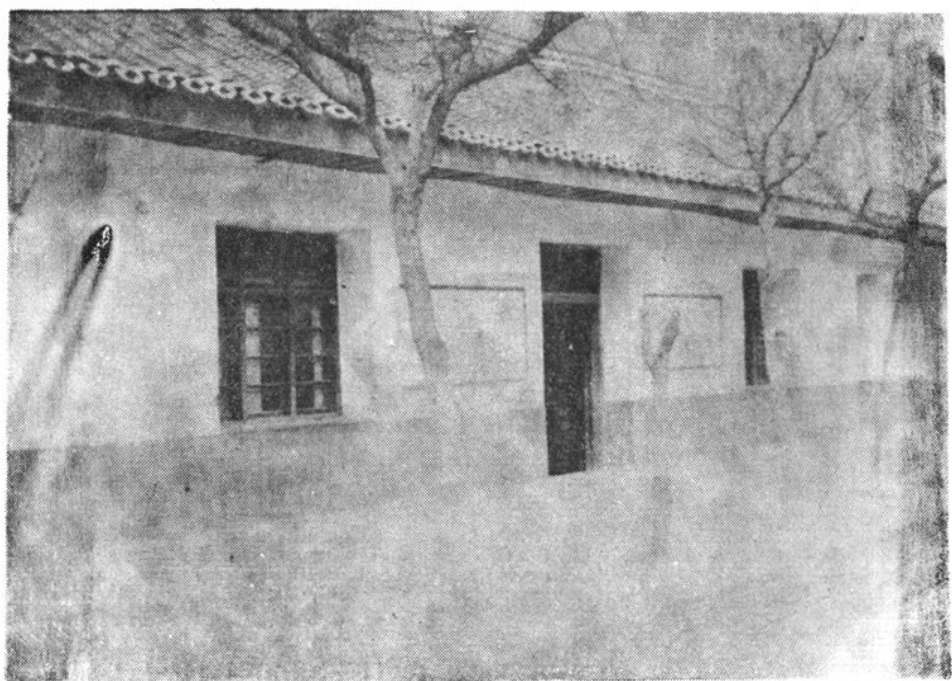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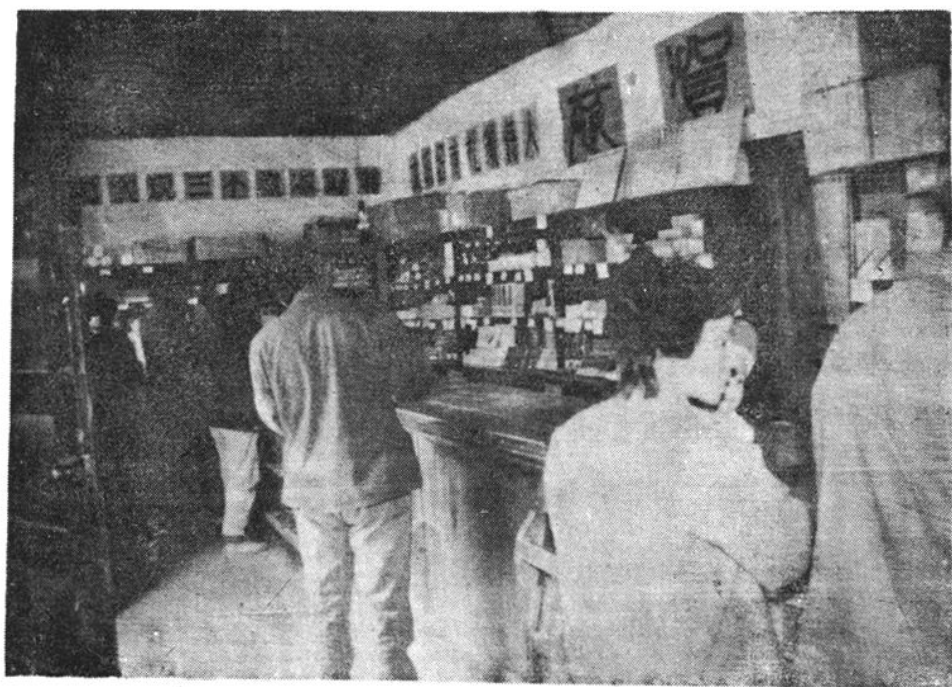
上图为商业乐器组在露天球场为本局舞蹈队演出时伴奏。

战斗式的工作，文化式的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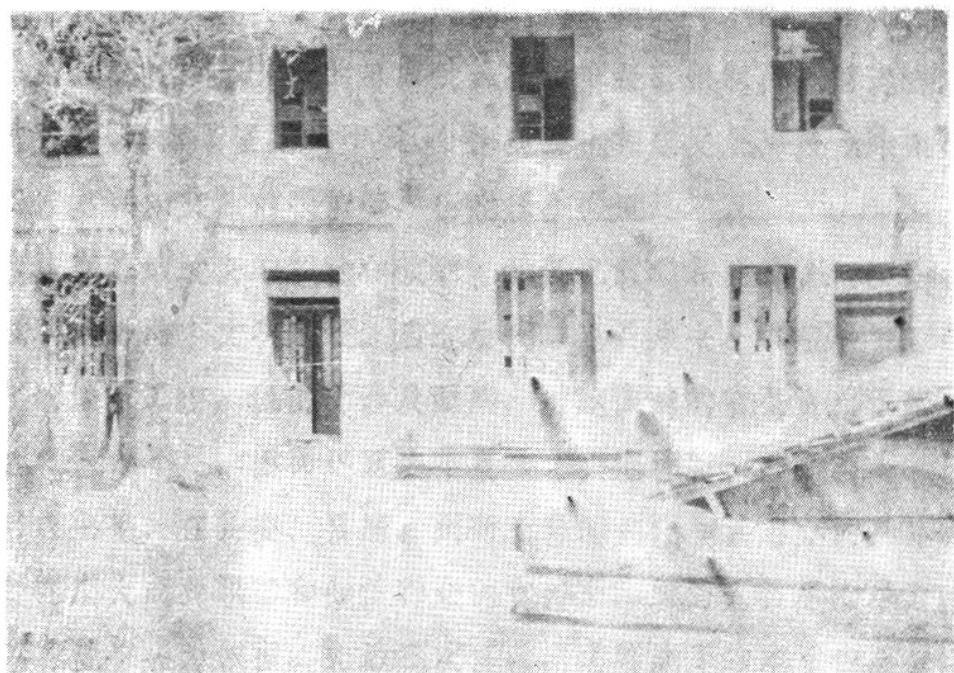
白玉县商业局棋类比赛历届均取得个人和团体冠、亚军。下图为一九八九年元旦取得的象棋团体第一名奖状。



以上为一九八七年修建的城区副食品门市。下图为该门市营业室一角。



以上为现在的城区医药门市部。下图为该门市的营业室一角。



上图为六十年代初经改造后的城区门市。
下图为六十年代的办公室和职工宿舍楼。

前 言

建国前,白玉县经历了漫长的奴隶社会之后,才缓缓地进入了封建社会的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速度极慢,人民生活水平很低,商业活动也微不足道。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随着人民政权的建立,一九五二年末才正式设置了国营民贸机构。从此,结束了以唯利是图为目的的旧商业历史,进入了以国营商业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商业的新阶段。三十七年来,它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一部份,为扩大我县和其他地区之间的物资交流,为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发挥了必不可少的纽带和桥梁作用。尤其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县国营商业围绕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在改革经营机制,搞活流通领域的进程中,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个体商业也相应发展。展望未来,民贸工作方兴未艾,前程似锦,但也任重而道远。

为认真总结过去的经验和教训,如实记载我县商业的发展状况,以利促进两个文明建设,启迪后代,惠及未来,本应早日着手商业志的编写工作,但由于涉及面广,对建国前的有关资料了解甚少,加之人力不足,因而迟至去年夏季才决定编写,并请前局长何英贤同志主笔,在县委、县府、州商业局的关怀和县志办的具体指导下,在广大商业职工和知情群众的支持下,编写人员尽心尽力,本着以客观事实为依据,先后三次修改,才写成了这本《白玉县商业志》。在此,对参加此项工作的同志,对为本志提供资料的职工

和群众，我局衷心感谢。

编写志书是一项新工作，缺乏经验，疏漏和错处实难避免，敬祈县委、县府、州商业局指正，也盼我州各兄弟局司不吝赐教。

曾泉吉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白玉县商业志》编写领导小组 及编辑人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成员：曾泉吉、昂翁坚赞、周先根、麦拖、高红英、陈明珍、郑安荣、王建八同志组成。由曾泉吉同志任组长；昂翁坚赞同志任副组长。

二、编辑：

主编：何英贤

编辑：束昭明、何明清、高红英。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日

凡 例

一、《白玉县商业志》是以国营商业为主线、结合建国前后私营商业变化而编写的一本资料性分志。目的在于真实地反映这一时期的商业实际，保存史料，供后人参阅。

二、本志以时间先后为序，以记叙文体编写。在记述各个时期的商业概况时，着重于记述近期商业。

三、本志分章、节、目编排。时间一律使用公历纪年。涉及建国前的清朝、民国时期，均注明公历年份。

四、重要表格及大事记，均附于本志后面，以供备查。

目 录

第一章 白玉概貌.....	1
第一节 建置沿革.....	1
第二节 地理位置及自然概况.....	1
第三节 主要物产.....	2
第四节 人民生活.....	3
第二章 建国前商业概况.....	4
第一节 概况.....	4
第二节 清朝末年的商业.....	5
第三节 民国时期的商业和商业结构.....	6
第三章 建国后商业的发展概况.....	9
第一节 发展概况.....	9
第二节 国营商业机构.....	13
第三节 党群组织.....	27
第四节 个体商业.....	31
第四章 商业管理.....	34
第一节 人事劳动管理.....	34
第二节 财务管理.....	37
第三节 仓储运输管理.....	39
第四节 计划管理.....	40
第五节 物价管理.....	41

第五章 商品购销	44
第一节 商品购销情况	44
第二节 农付产品采购	46
第三节 民族商品供应	47
第四节 生产资料供应	48
第五节 副食品供应	49
第六节 医药供应	50
第六章 饮食服务行业	51
第一节 饮食服务行业的革沿	51
第二节 饮食服务行业的发展	53
第七章 名贵药材和名特手工产品	55
第一节 名贵中药材	56
第二节 名特手工产品	59
第三节 主要牧副产品——酥油、皮毛	61
第四节 新型林副产品——青杠菌	62
编后记	63
白玉县商业大事记	64
附 注	66
附表一：白玉县商业局历年经营情况统计表	67
附表二：白玉县商业局历年购销情况表	71
附表三：白玉县商业局商业网点分布情况表	74
附表四：白玉县个体商业发展演变情况表	75
附表五：主要农副产品及中药材价格变动情况表	79
附表六：白玉县主要名贵药材产量、产地情况表	80

附表七：白玉县商业局历年医药销售情况统计表·····	82
附表八：白玉县商业局历年副食供应情况统计表·····	84
附表九：白玉县商业局历年职工情况统计表·····	86
附表十：白玉县商业局历届正副局长、中层干部任职情况表·····	89
附表十一：白玉县商业局历届党、团组织人员情况统计表·····	98
附表十二：白玉县商业局历届工会、妇代会情况表·····	100
附表十三：白玉县商业局历年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选情况表·····	102

第一章 白玉概貌

第一节 建置沿革

白玉县原系德格土司属地。明史称朵甘思。清初为青海部落后属；雍正七年（1730年）内附于打箭炉厅；宣统二年（1910年）赵尔丰改土归流置白玉州。民国二年（1913年）废州置白玉县；民国三年属川边特别行政区；民国七年（1918年）为藏军统治；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复归川边；民国二十八年西康建省，白玉属第四行政督察区。建国后，原西康省管辖之康巴各县成立西康省藏族自治区，白玉县属自治区管辖。1955年10月，西康省与四川合并，西康省藏族自治区改为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白玉县即为自治州管辖。

第二节 地理位置和自然概况

白玉县位于川西边陲。地处青藏高原，东经 $98^{\circ}36'$ 至 $99^{\circ}56'$ 之间；北纬 $30^{\circ}24'$ 至 $31^{\circ}41'$ 之间。东接新龙；北连甘孜；南邻巴塘；西与西藏自治区的贡觉、江达二县隔江相望。

全县总面积 10591 平方公里。可耕地 93080 亩。可牧草地 10353311 亩。林地 4433889 亩。森林覆盖率为 27.7 %。河流有昌曲、欧曲、降曲贯穿全境。水面达 107277 亩。公路面积为 25680 亩，其余为灌木丛及岩滩地。这里气候高寒，年平均气温为 7.8°C 。无霜期为 144 天。日照 2076 小时。平均降雨量为 549.7 毫米，多集中在六至九月份，四至五月常出现大雪封山，交通受阻，物资不能正常运输。

第三节 主要物产

白玉县以牧为主、多种经营、综合发展。长期以来在这块土地上繁衍生息的藏族人民，勤劳耕作，为白玉县生产的发展，文化的进步，作过长期的努力。

1、牧业：在海拔 3500 米以上的山谷和缓坡上，在大片牧草丰盛的平坝和浅谷中；到处都有放牧牲畜的草地。全县除昌台纯牧区五个乡外，还有以牧为主兼营农业的正科、灯龙、麻绒、沙马四乡，其余八个农业乡也多兼营牧业。主要畜种有牦牛、犏牛、黄牛、绵羊、山羊、马、骡、驴、猪等。建国初期全县仅有各类牲畜近八万头、支、匹。至 1979 年，牲畜总头数已达到二十万头、支、匹以上。主要畜产品有牛毛、牛绒、羊毛、羊绒、牛皮、羊皮、酥油、奶渣、牛肉、羊肉等，历来是牧民生活用品或用来向农民交换农产品，多余部份用来向商人交换盐、茶及其他生活用品。建国后，牧民多余的畜产品主要向民贸公司交售，所得现金又从公司买回生活用品。

2、农业：在海拔 3500 米以下的河谷及平缓坡地上，从事种植的农民占全县人口一半以上。主要农产品有青稞、小麦、豌豆、葫豆、荞子、元根及少量大麦、洋芋。绝大部份土地为一年一熟，也有个别村寨如劣巴及巴巴的沿江一带收了大麦种荞子属一年两熟。耕作方式粗糙、原始，多用二牛抬杠耕地。春天撒种；夏天锄草；秋天收割；冬天脱粒，亩产百来斤。建国后，由于推广良种，改进了耕作方式，做好防虫治病，并兼施化肥，单位产量平均已达到二百斤左右。农民全年的食粮基本上可以达到自给。

3、林业：白玉县的林业资源丰富，占全甘孜州第一位。木材